

# 昌平区和平寺壁画保护修缮工程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 Z1101001T4I000109001)

项目所在地区: 北京市, 市辖区, 昌平区

## 一、招标条件

本昌平区和平寺壁画保护修缮工程比选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620728.31 元, 招标人为北京市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完成昌平区和平寺壁画保护修缮工程的设计、施工工作; 其中包括: (1) 弥勒殿、观音殿壁画 (2) 大雄宝殿后檐西次间檐枋椽缝 (3) 观音殿东侧山墙与邻建屋面相接处进行防水处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昌平区和平寺壁画保护修缮工程;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昌平区和平寺壁画保护修缮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应答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法人实体, 且具备政府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

2、应答人具有以下资质:

设计资质: 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

施工资质: 具备国家文物局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含)以上资质(且业务范围包含壁画);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近三年(自应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倒推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投标资格被取消, 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应答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

（1）组成联合体的成员总数（含牵头人）不超过 2 家，联合体各方应当分别具备承担本项目项目相应的资质条件；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联合体协议书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

（2）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成员均具法律约束力；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履行合同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成员各方均须为在中国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4）响应递交截止时间后，联合体的组成与结构不得变动；

（5）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1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获取文件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的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东环路铁佛庵胡同 1 号。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东环路铁佛庵胡同 1 号。

#### 七、其他

##### 一、比选条件

北京智诚和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比选人北京市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的委托，现对昌平区和平寺壁画保护修缮工程进行比选招标，诚邀具有相应能力的应答人前来投标。

#####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昌平区和平寺壁画保护修缮工程

2、比选范围：完成昌平区和平寺壁画保护修缮工程的设计、施工工作；其中包括：（1）弥勒殿、观音殿壁画（2）大雄宝殿后檐西次间檐枋椽缝（3）观音殿东侧山墙与邻建屋面相接处进行防水处理。

3、项目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花塔村内；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预算金额：620728.31 元；

6、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三、应答人资格要求

1、应答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法人实体，且具备政府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

2、应答人具有以下资质：

设计资质：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

施工资质：具备国家文物局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二级（含）以上资质（且业务范围包含壁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近三年（自应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倒推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应答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

（1）组成联合体的成员总数（含牵头人）不超过 2 家，联合体各方应当分别具备承担本项目项目相应的资质条件；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联合体协议书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

（2）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成员均具法律约束力；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履行合同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成员各方均须为在中国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

单位法人证书)；

(4) 响应递交截止时间后，联合体的组成与结构不得变动；

(5)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投标，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 四、比选文件的获取

1、比选文件发售时间：2023年12月11日至2023年12月15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公休日除外）；

2、比选文件发售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东环路铁佛庵胡同1号；

3、比选文件领取方式：现场领取；

4、比选文件出售价格：200元，售后不退。

5、获取文件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的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五、应答文件的递交

1、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2日09时00分；

2、递交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东环路铁佛庵胡同1号；

3、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2日09时00分；

2、开标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东环路铁佛庵胡同1号。

#### 七、联系方式

1、比选人：北京市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府学路10号1幢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80101557

2、代理机构：北京智诚和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东环路铁佛庵胡同1号

联系人：丁智平

联系电话：15611019541

## 八、备注

- 1、只有通过按要求完成报名的应答人，才能参加本次比选；
- 2、本次比选详细内容最终以比选文件要求为准；
- 3、本次比选对未中选人不给予经济补偿。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无。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

联 系 人：刘工

电 话：80101557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智诚和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东环路铁佛庵胡同 1 号

联 系 人：丁智平

电 话：15611019541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